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保荐机构”）作为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光电”或“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联合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中航光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7 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576,016 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 3,399,999,991.23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7,080,188.6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92,919,802.55 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896 号）予以确认。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拟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中航光电（广东）有限公司华南产业基地项目	225,544.87	110,000.00
2	中航光电基础器件产业园项目（一期）	167,250.00	1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4	合计	492,794.87	340,000.00

注：中航光电（广东）有限公司系中航光电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公司”。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2月23日，以上募集资金已到账。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81,695.15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和现金管理)。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发行主体	产品代码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万元)
1	中航光电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	中国银行	CSD VY2 0221 2393	15,100	2022/1/28	2022/5/5	闲置募集资金	1.54%-3.62%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61.80万元
2	中航光电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	中国银行	CSD VY2 0221 2394	14,900	2022/1/28	2022/5/5	闲置募集资金	1.53%-3.62%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143.34万元
3	中航光电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	22ZH 055J	20,000	2022/1/28	2022/5/5	闲置募集资金	1.30%-3.61%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140.60万元
4	广东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	4106 8620 0202 2012 7001	98,000	2022/1/27	2022/5/5	闲置募集资金	1.60%-3.61%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949.88万元
5	中航光电	流动利D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	--	66,000	2022/5/16	2022/8/24	闲置募集资金	1.3%-2.95%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536.80万元
6	广东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	4106 8620 0202 2051 6001	81,000	2022/5/16	2022/8/22	闲置募集资金	1.6%-3.46%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752.48万元
7	广东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	4106 8620 0202 2082 5001	60,000	2022/8/25	2022/12/26	闲置募集资金	1.6%-3.18%	2022年12月26日到期，本金及收益预计于2022年12月27日到账
8	中航光电	流动利D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	—	72,000	2022/8/25	增值服务周期7天，可随时支取	闲置募集资金	1.3%-2.95%	尚未到期

注：以上现金管理额度均在2022年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过的 150,000 万元（含本数）（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内，使用期限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尚未到期的 72,000 万元现金管理将于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效期内赎回。除上述尚未到账及到期的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外，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9,695.15 万元。

（二）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投资品种

为严格控制风险，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三）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四）关联关系说明

将根据产品报价竞争性选择交易对象，交易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产品，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产品，此类产品风险较小。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现金管理的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监事会和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6、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

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司履行的必要程序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联合保荐机构认为：中航光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因此，联合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凯

杨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申希强

王洪亮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